

皓宸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股公司股权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皓宸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公司涉及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公司收到上海金融法院出具的（2026）沪74执恢43号《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近日公司收到上海金融法院出具的（2026）沪74执恢43号《执行裁定书》，并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查询获悉，上海金融法院将于2026年8月24日10时起至2026年8月27日10时止（延时除外）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对公司持有的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抚顺银行”）出资额为人民币22,700万元的股权（持股比例为6.68%）进行网络司法拍卖。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执行裁定书》的主要内容

- 1、申请执行人：金海棠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2、被执行人：左家华、尹宏伟、皓宸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海棠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左家华、皓宸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尹宏伟其他合同纠纷一案，（2021）沪民终649号民事判决书已发生法律效力，申请执行人申请恢复执行。上海金融法院依法立案受理后向被执行人发出执行通知书，责令其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向申请执行人支付回购款362,298,413.97元等，但被执行人未能履行。现申请执行人申请变价被执行人皓宸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出资额为227,000,000元的股权，上海市金融法院经审查予以准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裁定如下：变

价被执行人皓宸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出资额为 22,700 万元的股权。

本裁定送达后即发生法律效力。

二、《拍卖公告》的主要内容

1、拍卖标的：公司名下持有的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出资额为 227,000,000 元的股权。

评估价：37,841 万元；起拍价：26,490 万元；保证金：3,000 万元；增价幅度：130 万元及其倍数。

2、拍卖时间：2026 年 8 月 24 日 10 时起至 2026 年 8 月 27 日 10 时止（延时除外）

3、拍卖方式及竞价规则：设有起拍价的增价拍卖方式，至少一人报名且出价不低于起拍价的方可成交。本次拍卖活动设置延时出价功能，在拍卖结束前，每最后 5 分钟内有竞买人出价的（以系统接受竞价时间为准），则自最新出价时点拍卖活动顺延 5 分钟。

三、被拍卖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40024266845XJ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国有控股）

注册资本：339738.7189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霍忠明

成立时间：1999 年 3 月 11 日

注册地址：辽宁省沈抚示范区芳庭街 7 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提供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业务；从事银行卡（借记卡）业务、公务卡业务和信用卡业务；办理地方财政信用周转使用资金的委托存贷款业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国际结算；外汇票据的承兑和贴现；外汇借款；外汇担保；自营外汇买卖或代客外汇买卖；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同业外汇拆

借；结售汇业务；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其他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四、本事项对公司造成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本次股权拍卖暂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2、本次股权拍卖事项尚在公示阶段，后续可能将涉及竞拍、缴款、相关监管部门关于银行股东资格审批、办理工商变更等环节，拍卖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后续进展情况，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如本次股权拍卖完成过户及工商变更登记，公司将不再持有抚顺银行的股权，公司长期股权投资金额将会减少。因上述事项尚未完成且具有不确定性，暂无法判断对公司净利润和净资产的具体影响，具体以最终司法拍卖结果及年度审计结果为准。公司将密切关注本事项的进展，并按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关账务处理。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登载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上海金融法院出具的（2026）沪74执恢43号《执行裁定书》及《拍卖公告》。

特此公告。

皓宸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二十七日